



Weny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文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2

2024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其他資料	10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9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范少周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孔國競先生(聯席主席)

非執行董事

陳立先生
譚鵬先生
黎紅星先生
麥浩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偉先生
馬健凌先生
葉金玉女士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馬健凌先生(主席)
黃偉先生
葉金玉女士

薪酬委員會

黃偉先生(主席)
范少周先生
馬健凌先生

提名委員會

范少周先生(主席)
黃偉先生
馬健凌先生

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鄭鄧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上環
德輔道中268號
岑氏商業大廈10樓及22樓

核數師

北京興華鼎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觀塘
駿業街46號
廣域創科中心1樓

註冊辦事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深圳市
羅湖區
梨園路128號
寶能汽車大樓5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上環
德輔道中268號
岑氏商業大廈10樓

公司秘書

羅文僖先生

授權代表

范少周先生
羅文僖先生

合規顧問

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
41樓4102-06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資料 (續)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深圳分行振華支行
中國深圳市福田區
振華路8號
設計大廈1樓

杭州銀行
深圳分行
中國深圳市南山區
後海濱路3168號
中海油大廈
B棟17樓1701室

公司網站

www.szwyzs.com.cn

股份代號

180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設立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是建築裝飾服務供應商。本集團擁有約30年經營歷史，在中國建築裝飾行業擁有多項最高級別的施工資質與牌照。本集團負責的項目涵蓋廣泛的樓宇及物業，包括公共建築、商業樓宇及住宅樓宇。

業務回顧及未來展望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3年上半年**」）約人民幣62.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8.9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3.5百萬元。本集團受到宏觀經濟低迷、中國房地產市場表現欠佳等多項不利因素影響。中國建築裝飾行業為與中國房地產市場有密切關係的行業，本集團業務亦受到負面影響。

未來展望

儘管房地產市場依然疲軟，市場復甦尚需更多時間，但本集團相信中國房地產行業預期將越趨穩定，其財務狀況將隨時間推移而改善。

鑒於當前面臨的挑戰，本集團準備採取以下計劃來推動本集團業務穩健發展：

1. 持續加強本集團在高鐵、機場、醫院、酒店及其他工程等已擁有卓越往績記錄的領域的業務及市場份額；
2. 利用「一帶一路」的機遇開拓海外業務；
3. 通過監察應收賬款的賬齡，加強催收應收賬款的程序，跟進長期未結清的應收賬款，並採取措施收回逾期應收賬款來加強應收賬款的回收；
4. 繼續優化項目管理流程、強化品質提升策略實施、提高項目管理效率，最大限度地利用本集團的集體採購平台，並提高採購規模的經濟效益。本集團正尋求與多間供應鏈公司合作，以降低項目採購成本及加強本集團的供應鏈管理。合作可望提升項目管理的效率及供應品的質素；
5. 在康養、基礎建設、綠色能源、城市舊改等新興產業中尋找商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於在中國提供建築裝飾工程及設計服務。按服務類型產生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
建築合約收益	13.5	100	61.9	99.2
設計服務收入	—	—	0.5	0.8
總計	13.5	100	62.4	100

本集團的收益由2023年上半年約人民幣62.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8.9百萬元至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3.5百萬元，主要由於中國房地產市場的持續疲軟情緒，以及維修項目的規模較小及項目總數較少。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上半年約人民幣58.0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2.7百萬元，減幅約為78.1%，與收益減幅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2023年上半年約人民幣4.4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0.8百萬元，減幅約為81.8%。

毛利率下跌至2024年上半年的5.9%，主要由於維修項目數量減少且利潤率低。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2024年上半年錄得其他收入約人民幣1,000元，主要包括雜項收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於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人民幣5.7百萬元(2023年上半年其他收益：人民幣0.2百萬元)。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營銷及宣傳開支、僱員福利開支及差旅費用。

於2024年上半年，概無銷售及營銷開支(2023年上半年：人民幣73,000元)。減少主要由於中國房地產行業的投標減少，導致並無產生營銷及廣告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23年上半年約人民幣6.1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9.8百萬元，升幅約為60.7%。上升主要由於專業費用的增加。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於2023年上半年及2024年上半年，概無產生任何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期內虧損

本集團的期內虧損由2023年上半年約人民幣4.7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1.7百萬元，主要由於2024年上半年項目利潤率較低。

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23.1百萬元增加至於2024年6月30日約人民幣149.2百萬元，增幅為21.2%。貿易應收款項為應收客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18.4百萬元增加2.6%至於2024年6月30日約人民幣839.8百萬元。貿易應付款項為應付供應商款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銀行借款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28.8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8.8百萬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還款條款，所有銀行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銀行借款由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一家關聯公司、本集團若干股東及關聯方擁有的若干物業以及若干股東簽立的有限個人擔保作抵押及擔保。

營運資金管理

本集團致力維持穩健的財務政策。本集團擬主要透過來自經營活動的注資及計息銀行借款提高營運效率，以改善營運資金的穩健程度。

流動資金比率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0.2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及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流動比率	22.1%	22.2%
資產負債比率	(15.8%)	(16.1%)

流動比率乃按相關日期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相關日期的債務淨額(即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相關日期的股東應佔權益計算。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資本承擔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2023年12月31日：無)。

或然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3年12月31日：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2023年12月31日：無)。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的中期股息(2023年上半年：無)。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

於2024年6月30日，有關以其他貨幣計值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外幣風險對本集團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於期內並無進行任何對沖活動。

期後重大事項

建議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建議根據特別授權發行新股份及關連交易；(ii)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31日、2024年8月30日及2024年9月2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延後最後截止日期；及(iii)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4日的通函。本文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4年6月7日(於聯交所交易時段後)，本公司分別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及各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認購股份，即合共237,600,000股新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055港元，認購代價總額為13,068,000港元，惟須按認購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進行及受其限制。認購股份總額佔(i)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的40%；及(ii)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8.6%(假設由本公告日期至認購事項完成期間，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概無變動)。

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3,068,000港元。經扣除相關開支後，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2,300,000港元。本公司擬將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90%(約11,070,000港元)用於償還其未償還債務及利息開支，餘下10%(約1,230,000港元)用於清償其專業費用以及用於其一般營運資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達成先決條件，本公司與認購人已訂立補充認購協議，將最後截止日期從2024年7月31日延長至2024年11月14日（或本公司和認購人可能同意的較後日期）。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其中包括）：(i)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ii)授出特別授權以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認購股份將根據擬於2024年10月1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股東及獨立股東批准的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

撤銷針對本公司的清盤呈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7日、2024年7月5日及2024年8月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由呈請人針對本公司作出呈請（統稱「該等公告」）。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2024年6月7日，本公司接獲呈請，內容有關本公司可能會被高等法院以本公司未能償還債務為理據而清盤，呈請將於2024年8月14日於高等法院進行聆訊。於2024年8月6日，本公司接獲高等法院日期為2024年7月12日之蓋印命令，頒令（其中包括）撤銷呈請及取消聆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已質押作為本集團若干借款之抵押品（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已質押作為本集團若干借款之抵押品。）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相關公司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范少周先生	全權信託創辦人	Fanshaozhou Holdings (附註3)	55,017,150	9.26%
陳立先生	全權信託創辦人	Chenli Holdings (附註4)	19,350,000	3.26%
麥浩輝先生	實益擁有人	—	37,072,000	6.24%

附註：

1.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2. 該百分比按於本年度報告日期股份及相關股份總數除以已發行股份數目594,000,000股計算。
3. Fanshaozhou Holdings由范氏家族信託的受託人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間接全資擁有。范氏家族信託乃由范先生為其本身的利益成立的全權家族信託。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范先生（作為范氏家族信託的創辦人及委託人）被視為於Fanshaozhou Holdings持有的有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4. Chenli Holdings由陳氏家族信託的受託人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間接全資擁有。陳氏家族信託乃由陳立先生為其本身的利益成立的全權家族信託。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陳立先生（作為陳氏家族信託的創辦人及委託人）被視為於Chenli Holdings持有的有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續)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或實體於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以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附註3)	信託的受託人	74,367,150	12.52%
安碧有限公司(附註3)	其他人士的代名人	74,367,150	12.52%
謙信有限公司(附註3)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5,017,150	9.26%
Fanshaozhou Holdings Limited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55,017,150	9.26%
麥浩輝先生	實益擁有人	37,072,000	6.24%
葉錦花女士(附註4)	配偶權益	55,017,150	9.26%
Wenye Elite Holdings Limited (附註5)	受控制法團的實益擁有人權益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72,000,000 26,992,350	12.12% 4.54%

附註：

1.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2. 該百分比指於本年報日期，各股東所持股份總數除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594,000,000股。
3. 安碧有限公司由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為范氏家族信託及陳氏家族信託的受託人。安碧有限公司為范氏家族信託及陳氏家族信託的代名人，以信託方式持有謙信有限公司及安優企業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謙信有限公司持有Fanshaozhou Holdings全部股權及安優企業有限公司持有Chenli Holdings全部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安碧有限公司及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被視作於Fanshaozhou Holdings及Chenli Holdings所持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及謙信有限公司被視作於Fanshaozhou Holdings所持股份的有關數目中擁有權益。
4. 葉錦花女士為范少周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葉錦花女士被視作於范少周先生持有的有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5. ESOP Holdings的全部股本由Wenye Elite Holdings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Wenye Elite Holdings被視作於ESOP Holdings持有的有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或以其他方式獲知會，概無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資料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董事自本公司刊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之日以來的履歷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麥浩輝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5月29日起生效。

柳翠萍女士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7月31日起生效。

葉金玉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8月19日起生效。

遵守守則或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質素的企業管治。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為促進有效的內部管理措施、於業務的所有方面維持高質素的道德操守、透明度、責任感及誠信、確保其業務及營運乃根據適用法律法規進行，以及提高董事會對所有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全部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應由不同人士履行職責。

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並無區分，而范少周先生（「范先生」）目前正兼任兩個職位。范先生在裝飾及工程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決策及策略規劃。彼對本集團的增長及業務擴展擔當關鍵角色。董事會認為，由范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一致，為本公司制定有效及高效的整體策略計劃。董事會認為，現有安排將不會削弱職權及權限平衡，而現在由有經驗及高素質人才組成且具有足夠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會亦可充分確保職權及權限平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的規定。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其他資料 (續)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作出披露

董事並不知悉有關本公司向實體提供墊資會導致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有責任作出披露的情況。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買賣本公司證券時的行為準則。在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董事會亦已採納標準守則，規範可能擁有本公司有關本公司證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的所有交易(如企業管治守則的第A.6.4條守則條文所述)。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發現本公司的相關僱員未有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資料的變動

董事及行政總裁確認，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

刊發中期報告

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本公司所有財務資料及其他相關資料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zwyzs.com.cn)適時發佈。

承董事會命
文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范少周

中國深圳，2024年8月30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8	13,524	62,404
銷售成本		12,727	(58,036)
毛利		797	4,368
其他收入	9	1	2,552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9	(5,726)	158
銷售及營銷開支		—	(73)
一般及行政開支		(9,771)	(6,116)
融資成本，淨額	10	(6,993)	(5,575)
除稅前虧損		(21,692)	(4,686)
所得稅開支	11	—	—
期內虧損		(21,692)	(4,686)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3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除稅後		3	—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21,689)	(4,686)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1,685)	—
非控股權益		(7)	—
		(21,692)	(4,686)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1,682)	—
非控股權益		(7)	—
		(21,689)	(4,68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3	(0.04)	(0.0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7,524	7,615
使用權資產	14	—	—
投資物業	14	—	—
無形資產	14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407	399
		7,931	8,014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148,853	122,694
合約資產	16	72,304	86,580
受限制現金		16,886	22,287
銀行及現金結餘	17	952	177
		238,995	231,73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839,783	818,401
合約負債	16	64,564	63,601
銀行借款	19	28,774	28,774
其他借款	20	82,376	71,832
租賃負債		2,038	1,915
應付關聯方款項	24	24,499	19,169
即期所得稅負債		38,753	38,765
		1,080,787	1,042,457
流動負債淨額		(841,792)	(810,71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33,861)	(802,705)
非流動負債			
其他借款	20	18,396	26,817
租賃負債		4,431	5,477
		22,827	32,294
負債淨額		(856,688)	(834,99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	51	51
儲備		(858,448)	(836,76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58,397)	(836,715)
非控股權益		1,709	1,716
總權益		(856,688)	(834,999)

第14至5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4年8月30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由以下人士批准：

范少周先生
董事

孔國競先生
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51	130,425	142,570	36,552	(6)	(1,082,842)	(773,250)	1,771	(771,479)
期內虧損	—	—	—	—	—	(4,686)	(4,686)	—	(4,68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	—	—	—	—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4,686)	(4,686)	—	(4,686)
於2023年6月30日	51	130,425	142,570	36,552	(6)	(1,087,528)	(777,936)	1,771	(776,165)
於2024年1月1日	51	130,425	142,570	36,552	(2)	(1,146,311)	(836,715)	1,716	(834,999)
期內虧損	—	—	—	—	—	(21,685)	(21,685)	(7)	(21,69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3	—	3	—	3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3	(21,685)	(21,682)	(7)	(21,689)
於2024年6月30日	51	130,425	142,570	36,552	1	(1,167,996)	(858,397)	1,709	(856,688)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21,692)	(4,686)
以下項目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1	127
融資成本	7,012	5,604
銀行利息收入	(19)	(29)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4,608)	1,0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變動	(26,167)	14,694
合約資產變動	14,276	(21,674)
受限制現金變動	5,401	8,35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變動	21,382	12,320
合約負債變動	963	(8,210)
與關聯方的結餘變動	—	(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1,247	6,497
已付所得稅	(12)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235	6,497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	2,051
已收融資收入	19	2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9	2,080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2,123	15,000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	(14,725)
租賃負債本金付款	(923)	(931)
租賃負債利息付款	(233)	(308)
關聯方墊款	5,330	—
已付融資成本	(6,779)	(5,29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82)	(6,2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772	2,317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7	344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3	—
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2	2,6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952	2,66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文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8年11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室內外建築裝飾與設計服務（「業務」）。

於2020年1月14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除另有所指外，綜合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

2.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虧損約人民幣21,692,000元。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841,792,000元及人民幣856,688,000元。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8,774,000元及人民幣100,772,000元，而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金額約為人民幣952,000元。

根據最新管理賬目，本公司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未償還本金總額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8,774,000元及人民幣100,772,000元，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952,000元。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28,774,000元及人民幣82,376,000元須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因無力償還未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而陷入232項訴訟。上述訴訟預計產生的現金流出約為人民幣58,221,000元。

上述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憂慮。

董事已採取多項計劃及措施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包括：(i)本集團已積極尋求新客戶並與其就內部及外部建築裝飾及設計項目進行溝通；(ii)本集團一直積極與銀行借款人及其他借款人磋商逾期銀行借款及其他逾期借款展期事宜；(iii)本集團一直透過各種渠道積極尋求潛在新資金，包括但不限於發行本公司新股及潛在投資者的新融資，及(iv)本集團一直與債權人積極溝通，以透過債務重組解決應付債權人的未償款項及未決訴訟的應付款項。

考慮到上述計劃和措施，本公司董事認為，其確信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2. 持續經營基準 (續)

倘本集團可能無法持續經營，則須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無反映在綜合財務報表中。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財政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營運有關及於2022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內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呈報金額有重大變動。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要求的適用披露而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經按公平值／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列賬的樓宇及投資物業的重估修改。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假設及估計。董事在運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須行使其判斷。涉及重要判斷及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及估計的範圍，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中披露。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綜合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6月30日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當本集團參與實體業務而對其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有權獲得有關回報，且能夠通過其對該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當本集團的現有權利賦予其目前掌控有關業務(即大幅影響實體回報的業務)的能力時，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權力。

在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在持有人能實際行使潛在投票權的情況下，該權利方會獲考慮。

附屬公司由其控制權轉至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直至控制權終止之日起不再綜合入賬。

導致失去控制權的出售附屬公司的損益代表(i)銷售代價的公平值加在該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本公司應佔該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加與該附屬公司有關的任何餘下商譽與任何相關累計外匯匯兌儲備之間的差額。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盈利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的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在必要時會作出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非控股權益是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權益。非控股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的權益項目中列示。非控股權益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為本公司非控股股東及擁有人之間的年內損益及全面收益總額分配。

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項目歸屬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

本公司於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擁有權益變動按權益交易(即以擁有人身份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入賬。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已作調整，以反映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兩者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

(ii) 各實體的財務報表中的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於初始確認時採用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此換算政策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按公平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倘非貨幣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則該收益或虧損的任何匯兌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倘非貨幣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則該收益或虧損的任何匯兌部份於損益確認。

(iii) 綜合入賬時換算

功能貨幣與本公司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本集團實體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財務狀況表當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於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的累積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則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於匯兌儲備中確認。

於綜合入賬時，換算境外實體的投資淨額及借款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匯兌儲備內確認。當境外業務被出售時，有關匯兌差額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份於綜合損益內確認。

因收購境外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作為有關境外實體的資產與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當)。被取代部分的賬面值則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於產生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以直線法按足以撇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的成本減殘值的比率計算。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土地及樓宇	50年
租賃物業裝修	12年或租期之較短者
傢具、固定裝置及設備	5年
汽車	5年

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式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予以調整。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土地及／或樓宇。投資物業初始按其成本(包括歸屬於該物業的所有直接成本)計量。

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其成本至其殘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自有物業	48年
租賃物業	租期9年

出售投資物業的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物業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時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使用權資產於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以直線法按撇銷其成本的比率計算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土地及樓宇

3至12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預付租賃款項、初始直接成本及恢復成本)計量。租賃負債包括經使用租賃隱含的利率(倘該利率能夠釐定)或本集團增量借貸利率貼現的租賃款項淨現值。各筆租賃款項於負債與融資成本之間分配。融資成本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以使租賃負債剩餘結餘的週期利率保持固定。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表內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初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租賃。低價值資產指價值低於5,000美元之資產。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i) 經營租賃

並無向承租人轉讓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入賬列為經營租賃。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有關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ii) 融資租賃

向承租人轉讓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入賬列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下應收承租人的到期金額乃按本集團於租賃的淨投資確認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乃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於租賃淨投資的固定週期回報率。

本集團作為轉租出租人

轉租為承租人(「轉租出租人」)將相關資產轉租予第三方的交易，而總出租人與承租人間的租賃(「總租賃」)仍然有效。在將轉租進行分類時，轉租出租人須按下文所述將轉租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

(i) 倘總租賃為實體(作為承租人)於整個租賃期按直線法或另一系統性基準將與該等租賃有關的租賃付款作為開支入賬的短期租賃，則轉租須分類為經營租賃。

(ii) 否則，轉租須參考總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指本集團取得的電腦軟件使用許可和專利，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倘估計可使用年期為有限）及減值虧損列賬。開發或維護電腦軟件程序的相關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取得特定電腦軟件使用許可及將其投入運行狀態所產生的成本予以資本化。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於該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支銷。以下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自其可供使用日期起攤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電腦軟件	5年
專利	5年

金融工具的確認及終止確認

本集團於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已訂約權利屆滿；本集團轉讓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本集團既無轉讓亦不保留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不保留資產的控制權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倘相關合約訂明的責任解除、註銷或失效，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資產

倘購入或出售資產，而根據資產合約條款規定須於有關市場所規定之期限內交付資產，則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並按公平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作初步確認，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則除外。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

–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

(i)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

該類別項下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

- 資產乃按目的為持有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 (續)

(i)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 (續)

有關項目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計量。

(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

倘金融資產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條件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之條件，則分類至該類別，除非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將並非持作買賣之股本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會扣除任何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加權平均數，發生違約情況的相應風險為加權考慮因素。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相等於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而有關預期信貸虧損乃因所有可能於該涉及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金融工具的預計年內發生違約事件或倘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而導致（「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倘於報告期末某項金融工具（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除外）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本集團按相等於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即該金融工具可能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或將報告期末的虧損撥備調整至所需金額而撥回的金額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現時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其淨額基準結清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清負債時，有關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報表報告其淨額。本集團亦已訂立不符合抵銷標準的安排，但仍允許在若干情況下（例如破產或終止合約）抵銷相關款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及可轉為已知數額的現金及沒有明顯價值變動風險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亦計入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權益工具是證明本集團資產經扣除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就特定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採納的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結算延遲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乃分類為流動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下列較高者計量：

- 虧損撥備；及
- 初步確認金額減擔保合約期內損益中確認的累計攤銷。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入賬，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惟貼現影響微少則作別論，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入賬。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客戶合約收益

收益參考常見業務慣例按客戶合約列明的代價計量，且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款項。就客戶付款與轉移承諾產品或服務之間的期間超過一年的合約而言，代價須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透過將某項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而達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視乎合約條款及該合約適用的法例，履約責任可隨時間或於特定時間達成，倘符合以下條件，履約責任須隨時間達成：

- 客戶同時接受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產生或增強一項於產生或增強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並無產生對本集團而言具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具有可執行權利。

倘履約責任隨時間達成，收益參考達成該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取得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租金收入按直線法於租期確認。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於發出有關擔保時確認為金融負債。該項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其後則按下列之較高者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項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釐定的金額；及
- 經扣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原則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倘適用)的初步確認金額。

財務擔保的公平值乃根據債務工具項下規定的合約付款與並無擔保時所需付款之間的現金流量差額的現值或就承擔相關責任應付第三方的估計金額釐定。

僱員福利

(i) 退休金責任

根據中國的法規及規則，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參與由中國相關省及市級政府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中國僱員需按僱員工資的計算百分比(不超過一定上限)按月向該等計劃供款。

省及市級政府承諾承擔根據上文所述計劃應付的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中國員工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概無任何向其僱員作出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付款的進一步責任。本集團於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ii)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在本集團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員工，或當員工接受自願遣散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在以下較早日期發生時確認辭退福利：(a)當本集團不再能夠撤回此等福利要約時；及(b)當實體確認的重組成本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範圍並涉及支付辭退福利時。

(iii)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中國公司僱員有權加入政府規定的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和其他僱員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根據僱員工資的一定百分比(不超過一定上限)按月向該等基金供款。本集團對該等基金的負債以其各期間應付的供款為限。該等基金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僱員福利 (續)

(iv) 獎金權利

當本集團因僱員提供服務而現時具有合約或推定責任，且有關責任可予可靠估計時，獎金付款的預期成本確認為負債。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於用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前須較長準備時間的合資格資產時直接產生的借款成本計入有關資產的成本，直至有關資產已大致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特定借款在未用作合資格資產的開支前進行的短期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將從合資格撥充資本的借款成本扣除。

在一般借入資金並用於獲取合格資產的情況下，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成本金額通過將資本化率應用於該資產的支出釐定。資本化率為本期間尚未償還的本集團借款的借款成本加權平均值，惟專門為取得合資格資產而作出的借款除外。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保證政府補助可收取，且本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提供的補助將按其公平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遞延入賬，並於與其擬補償成本配對所需期間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收入」中確認。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與有關資產成本相互抵銷。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繳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故應課稅溢利有別於損益中所確認的溢利。本集團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按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按可能出現可利用可扣減臨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的應課稅溢利時確認。倘暫時差額乃因商譽或因在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中初步確認的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而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入賬，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該暫時差額很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者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及進行扣減，直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有關稅率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遞延稅項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按本集團預計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只可在有可合法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以及其與同一課稅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而本集團計劃以淨額基準處理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方予以抵銷。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於綜合財務報表呈報之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從為向本集團各項業務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提供的財務資料當中識別出來。

個別重要的經營分部不會會計以供財務報告之用，但如該等分部具有類似的經濟特徵以及在產品和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別或階層、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以至監管環境的本質方面類似，則作別論。個別不重要的經營分部倘符合以上大部分標準，則可予合併計算。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關聯方

關聯方為與本集團有關連的人士或實體。

-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其中一名成員。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報告實體)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實體為成員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便是該計劃，提供資助的僱主亦與本集團有關連。
 - (vi) 該實體受上文(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其中一名成員。
 - (viii)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審閱其有形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應收款項除外)的賬面值，以釐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任何減值虧損的程度。倘無法估計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除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市場現時所評估的金錢時間值及該資產的特定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下調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乃按重估數額列賬則除外，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會被視為重估減幅。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上調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扣除攤銷或折舊)。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乃按重估數額列賬則除外，在該情況下，所撥回之減值虧損會被視為重估增值。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因已發生事件而導致本集團須對若干負債(時間或款額無法確定)承擔法律責任或推定責任，並可能引致經濟利益流出以解決有關責任及可作出可靠估計，則為此等負債確認撥備。若金錢的時間價值屬重大因素，有關撥備須按預期為解決有關責任的開支現值入賬。

在未能肯定是否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或有關款額未能可靠地估量的情況下，有關責任則作為或然負債予以披露，除非導致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可能承擔的責任(其存在與否只能藉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的發生與否而確定)亦作為或然負債予以披露，除非導致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

報告期後事項

提供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狀況的額外資料或顯示持續經營假設並不適當的報告期後事項為調整事項，並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並非調整事項的報告期後事項如屬重大時，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披露。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5. 主要估計

應用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

於應用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董事作出以下對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具最重大影響的判斷，惟涉及估計的判斷除外，討論如下。

(a) 持續經營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是否有效取決於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的若干措施。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說明。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下文討論於報告期末關於未來的主要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a) 收益確認

本集團根據個別建築合約中已完工的百分比確認收益。完工百分比乃根據個別合約於各報告期結束時產生的總成本與估計預算成本之比例釐定。由於建築合約內所進行的活動性質，訂立合約活動的日期與工程活動完成的日期通常處於不同的會計期間。於合約進行時，本集團對為各建築合約編製的合約收益、合約成本、修訂令及合約申索作出的估計進行檢查及修訂及定期檢討合約的進度。

此外，於釐定交易價格時，本集團會考慮是否存在任何融資成分等因素。本集團考慮付款時間表是否與本集團表現相符，以及延遲付款是否出於財務原因。本集團認為與客戶的安排並無重大融資成分。因此，本集團根據進展確認書在向客戶提供及轉讓服務期間內確認收益。

(b)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需繳納中國所得稅。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判斷。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及計算均難以明確作出最終稅務釐定。倘該等事件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年內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與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於管理層認為極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動用的暫時差額抵銷時方予確認。本集團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其預期。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5. 主要估計 (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續)

(c)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質保金以及合約資產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按前瞻性基準釐定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質保金以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及預期年期虧損自資產初始確認時確認。撥備矩陣乃基於本集團於具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質保金以及合約資產的預期年期過往觀察可得違約率釐定，並就前瞻性估計進行調整。於作出判斷時，管理層會考慮諸如客戶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業務及客戶財務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等可得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前瞻性資料。過往觀察可得違約率會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且本集團管理層會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6.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令其面臨多重財務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重點關注金融市場的不確定性並力圖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負面影響。

(a)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其承受的外匯風險極低。本集團目前並未就外匯交易、資產及負債設有外匯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其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承受利率風險。該等存款及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息率隨現行市場狀況變動。

(c) 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其銀行現金、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質保金、合約資產、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本集團最大信貸風險承擔為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預期不會存在與銀行現金及受限制現金有關的重大信貸風險，原因是其均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內。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對手方違約而產生任何重大虧損。

應收票據主要指銀行承兌票據。該等票據的到期期限通常為6個月至1年。該等票據主要由中國的國有企業、知名金融機構或大型私人企業發行。預期信貸虧損幾近為零。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c) 信貸風險 (續)

(i)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質保金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該準則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質保金以及合約資產採用年期預期虧損撥備。

未開票在建工程相關合約資產與同類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大致上具有相同風險特徵，故本集團總結得出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為合約資產虧損率的合理概約值。

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乃與面對意料之外經濟困難的客戶有關。本集團預期全部應收款項將難以收回，並已確認減值虧損。

為計量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質保金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彼等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類。已開票貿易應收款項及未開單收益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賬齡分別按到期日及經估計開票程序時間調整的項目完成日期釐定。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之前3至5年期間的銷售付款情況及本期間內所經歷的相應歷史信貸虧損釐定。虧損撥備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d)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以應對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e)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目標為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期提升股東價值。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支付予擁有人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以資本負債比率監控其資本。資本負債比率以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以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總額(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的「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示的「權益」計算。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7.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基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並已被認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室內外建築裝飾及設計服務。主要經營決策者將業務的經營業績統一為一個分部以作審閱，並作出資源分配的決定。因此，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僅有一個用以作出策略性決定的分部。收益及除所得稅前溢利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計量。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主要於中國產生(2023年：相同)。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外部收益乃由大量外部客戶產生，而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收益乃與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的方式計量。

8. 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建築服務收益	13,524	61,898
設計服務收入	—	506
	13,524	62,404

客戶合約收益分拆：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商品或服務類型		
建築服務	13,524	61,898
設計服務	—	506
總計	13,524	62,404
收益確認時間		
隨時間確認	13,524	62,404
總計	13,524	62,40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8. 收益 (續)

建築服務收益

本集團為辦公大樓、公共設施、高端星級酒店、交通樞紐、商業大樓、住宅物業及幕牆提供室內外裝修及裝飾工程。本集團的履約創造或提升客戶於資產創造或提升時控制的資產或在建工程，本集團因此履行履約責任並隨時間確認收益，並參考截至報告期末產生的實際成本佔每份合約的估計成本總額的百分比評估的特定交易的完成情況進行確認(投入法計量進度)。在釐定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時，期內產生與未來合約活動有關的成本不計入合約成本。

因項目不同，不同客戶的支付條款有所不同。大部分款項須根據施工階段支付，信貸期最多為60日，而10%至20%款項須於竣工後支付，該部分款項於項目完成前確認為合約資產，並於本集團有權向客戶收費之時(通常於竣工後)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5%至10%合約價格確認為應收質保金，須於保修期屆滿後支付。本集團不擬向客戶提供融資，且將盡力收回應收款項和及時監督信貸風險。

倘合約客戶批准變更合約範圍及/或價格，則本集團會進行修改。當修改創造或改變客戶對合約的可執行權利及義務時，合約修改獲批准。倘客戶已批准範圍變動，但尚未釐定相應價格變動，本集團將合約價格變動作為可變代價估計。

可變代價估計金額將僅在確認的累計收益金額很有可能因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性隨後得到解決而不會發生重大逆轉的情況下，方會納入合約價格中。

本集團將於提供服務前向客戶收取的不可退回預付款入賬列作合約負債，因為仍有履約責任待完成。合約負債於向客戶提供有關服務的期間確認為收益。

設計服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定製室內設計及幕牆設計服務。設計服務收入於本集團的履約行為並未創造一項可被本集團用於替代用途的資產，並且本集團具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部分獲得客戶付款的可執行權利的一段時間內確認。進度的計量根據迄今為止的具體成本佔估計各項服務成本總額的比例釐定(投入法計量進度)。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9.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i)	—	2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	2,549
其他		1	1
		1	2,552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訴訟罰款	(ii)	(5,72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199
其他		—	(40)
		(5,726)	158

附註：

- (i) 政府補助並無未達成條件，亦無附帶其他視條件而定的該等補貼。本集團並無直接受惠於任何其他形式的政府資助。
- (ii)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可能需要流出具有經濟利益的資源以解決訴訟問題，故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就訴訟罰金計提撥備人民幣5,726,000元(2023年6月30日：零)。

10.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收入：		
— 利息收入	19	29
	19	29
融資成本：		
—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開支	(6,779)	(5,296)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33)	(308)
	(7,012)	(5,604)
融資成本，淨額	(6,993)	(5,57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	—	—
所得稅開支	—	—

即期稅項主要指就在中國經營的公司計提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該等公司須按其各自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應課稅收入(按照中國相關稅務法律及法規調整)支付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國內企業及外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2023年：25%)。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深圳文業裝飾設計工程有限公司於2020年12月11日獲授予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可享15%的優惠稅率。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來自毋須徵收香港利得稅的海外來源，因此毋須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12.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期的任何股息。

13.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人民幣21,685,000元(2023年上半年：人民幣4,686,000元)及593,940,017股(2023年上半年：594,000,000股，經調整以反映2020年1月14日進行的444,510,000股股份資本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不包括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2023年上半年：相同)。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報每股攤薄(虧損)(2023年上半年：相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

	物業、廠房及 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24年1月1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7,615	—	—	—	7,615
折舊及攤銷	(91)	—	—	—	(91)
於2024年6月30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7,524	—	—	—	7,524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23年1月1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7,804	2,051	—	—	9,855
出售	—	(2,051)	—	—	(2,051)
折舊及攤銷	(128)	—	—	—	(128)
於2023年6月30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7,676	—	—	—	7,67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i)	688,197	689,269
計提虧損撥備		(619,220)	(619,220)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68,977	70,049
應收質保金	(ii)	225,146	217,978
計提虧損撥備		(212,877)	(212,877)
應收質保金，淨額		12,269	5,101
按金	(iii)	10,046	10,046
計提虧損撥備		(9,221)	(9,221)
按金，淨額		825	825
預付款項		36,973	21,511
預付員工款項		635	1,373
其他應收款項	(iv)	29,581	24,2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49,260	123,093
分析為：			
流動資產		148,853	122,694
非流動資產		407	399
		149,260	123,093

報告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抵押品作為擔保。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i) 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期一般註明為自發票日期起最多60日。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未開單收益 (附註(i))	480,330	489,352
於30日內	4,547	—
31日至6個月	8,624	10,480
6個月至1年	10,313	11,078
1至2年	31,493	59,690
2至3年	48,440	31,543
3年以上	104,450	87,126
	688,197	689,269

附註(i)：上述結餘包括本集團已竣工但尚未開單的項目的未開單收益(已扣除應收質保金部分)。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該等未開單收益款項的權利，因此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

於2024年6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已質押作為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之抵押品(2023年12月31日：相同)。

(ii) 應收質保金指待建築工程的免費保修期屆滿後的應收客戶款項，免費保修期通常持續1至2年。應收質保金根據質保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4,338	3,158
1至2年	23,381	19,552
2年以上	197,427	195,268
	225,146	217,978

應收質保金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

(iii) 按金主要指應收客戶的投標按金及履約保函。

按金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16. 合約資產及負債

收益相關項目的披露：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 — 建築服務	769,109	782,614
合約資產 — 設計服務	3,426	4,197
	772,535	786,811
減：計提虧損撥備	(700,231)	(700,231)
合約資產總額	72,304	86,580
合約負債 — 建築服務	56,062	55,099
合約負債 — 設計服務	8,502	8,502
合約負債總額	64,564	63,601
合約應收款項(計入貿易應收款項)	68,977	70,049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確認於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收益：		
— 建築服務	—	12,511
— 設計服務	—	330
	—	12,84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16. 合約資產及負債 (續)

期／年內合約資產(減值前)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於2024年 6月30日 合約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6月30日 合約負債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合約資產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合約負債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年內因營運而增加	—	963	29,133	63,601
合約資產轉撥至應收款項	14,276	—	(11,841)	—
合約負債轉撥至收益	—	—	—	(52,209)

合約資產為本集團向客戶轉讓服務以獲得代價的權利。僅當收取代價的條件為時間流逝，合約資產方會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質保金。

上述合約負債乃由於客戶作出的不可退還的預付款項所致。該等負債因不同項目期限而波動。合約負債為本集團就收到客戶代價而向客戶提供服務的責任。當客戶於本集團向其提供服務前支付代價，則本集團確認合約負債。

17. 銀行及現金結餘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現金	952	177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952	177
港元	—	—
	—	17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676,171	670,777
應付票據	15,372	15,372
	691,543	686,14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應計員工福利	17,505	16,229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2,514	63,525
— 訴訟處分撥備	58,221	52,498
	148,240	132,252
	839,783	818,40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30日內	—	911
31日至6個月	9,068	10,065
6個月至1年	13,476	5,004
1至2年	57,691	135,841
2至3年	172,897	237,837
3年以上	438,411	296,491
	691,543	686,14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19. 銀行借款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銀行借款	28,774	28,774

本集團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銀行融資約人民幣28,774,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8,774,000元)。本集團的銀行融資須接受年度審閱並應由下列各項作抵押及擔保：

- (i) 本集團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5)；及
- (ii) 本集團股東(范少周先生、陳立先生、鄧光輝先生、萬能先生及彭偉周先生)以及關聯方(葉錦花女士)簽立的有限個人擔保(2023年12月31日：相同)(附註24)。

20. 其他借款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其他借款	100,772	98,649

於以下期間須償還的借款：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要求或1年內	82,376	71,832
第3年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18,396	16,172
	100,772	98,649
減：於12個月內到期償還的金額(於流動負債下呈列)	(82,376)	(71,832)
於12個月後到期償還的金額	18,396	26,81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20. 其他借款 (續)

附註：

- (i) 於2018年11月，本集團與一間供應鏈金融公司訂有融資安排，該公司為中國的一名獨立第三方，擔任代理人為若干原材料及消耗品採購提供資金。根據該安排，本集團按每月1.5%的利率承擔該等其他借款的未償還借款金額的利息，該等其他借款乃無抵押，還款期限為結算相關採購後60日（即2019年1月）。於2024年6月30日，該借款已逾期（2023年：逾期），而該等其他借款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54,000元（2023年：人民幣554,000元）。
- (ii) 於2020年5月27日及2020年9月16日，本集團與一間融資公司訂立兩份貸款協議，分別授出貸款融資人民幣15,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所有貸款按年利率15.4%計息。貸款融資由股東范少周先生擔保。於2024年6月30日，有關貸款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2,91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2023年：人民幣12,91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因本集團由於附註2所披露的資金短缺而逾期（2023年：逾期）。
- (iii) 於2021年11月19日、2021年12月30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四名於中國的獨立第三方訂立四份貸款協議，分別授出貸款融資人民幣2,500,000元、人民幣2,000,000元、人民幣35,000,000元及人民幣2,800,000元。貸款按年利率7.92%計息。貸款融資屬無抵押，須於提取日期後18個月內（即2023年5月、2023年6月、2023年5月及2023年6月）償還。於2024年6月30日，該等貸款因本集團由於附註2所披露的資金短缺而逾期（2023年：逾期），而該等貸款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500,000元、人民幣2,000,000元、人民幣34,500,000元及人民幣368,000元（2023年：人民幣1,500,000元、人民幣2,000,000元、人民幣34,500,000元及人民幣368,000元）。
- (iv) 於2021年8月12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貸款協議，向其授予貸款融資人民幣1,247,000元。無抵押貸款為免息，須於48個月內（即2025年8月）償還。於2024年6月30日，有關長期貸款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1,122,000元（2023年：人民幣1,066,000元）。

估算利息開支約人民幣56,000元（2023年上半年：人民幣零元）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為「融資成本，淨額」（附註10）。

- (v) 於2022年3月11日、2022年4月1日、2022年9月22日、2022年10月11日及2022年12月9日，本集團與中國國內的五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五份貸款協議，分別授予貸款融資約人民幣8,800,000元、人民幣5,000,000元、人民幣4,590,000元、人民幣15,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元。該等貸款為免息、無抵押及分別須於36個月內（即2025年3月）、36個月內（即2025年4月）、34個月內（即2025年7月）、6個月內（即2023年4月）及34個月內（即2025年10月）償還。於2024年6月30日，該等長期貸款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4,021,000元、人民幣1,415,000元、人民幣4,177,000元、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455,000元（2023年：人民幣3,828,000元、人民幣1,347,000元、人民幣3,971,000元、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433,000元）。

估算利息開支約人民幣489,000元（2023年上半年：人民幣零元）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首六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為「融資成本，淨額」（附註10）。

- (vi) 於2022年5月19日及2022年5月31日，本集團與中國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兩份貸款協議，分別授予貸款融資人民幣8,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元。貸款分別按年利率10%及7%計息。該等貸款無抵押，分別須於6個月內（即2022年11月）及10天內（即2022年6月）償還。於2024年6月30日，該等貸款因本集團由於附註2所披露的資金短缺而逾期（2023年：逾期），相關貸款逾期，該等貸款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8,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元（2023年：人民幣8,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元）。
- (vii) 於2023年2月17日、2023年2月20日及2023年3月28日，本集團與中國國內的三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三份貸款協議，分別授予貸款融資人民幣8,000,000元、人民幣9,500,000元及人民幣3,430,000元。該等貸款為免息、無抵押並須於2026年年初償還。於2024年6月30日，該等長期貸款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6,621,000元、人民幣7,854,000元及人民幣2,780,000元（2023年：人民幣6,199,000元、人民幣7,354,000元及人民幣2,619,000元）。

估算利息開支約人民幣1,102,000元（2023年上半年：人民幣零元）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為「融資成本，淨額」（附註10）。

- (viii) 於2024年3月25日，本集團與香港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貸款協議，授予貸款融資525,000港元。貸款按每月15,000港元計息。該筆貸款由股東范少周先生作擔保，須於一個月內償還（即2024年4月）。於2024年6月30日，該筆貸款因本集團由於附註2所披露的資金短缺而逾期，且該筆貸款的賬面值為525,000港元。

本集團其他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21.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等值 人民幣千元
法定：			
3,8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股份	(i)	3,800,000,000	327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月1日及 2024年6月30日		594,000,000	51

附註：

- (i) 本公司於2018年11月13日註冊成立，初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股份。於註冊成立日期，本公司配發及發行1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
- (ii) Wenye Innovator Holdings Limited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作為受託人持有本公司的59,983股股份。董事認為，有關股份於直至其無條件歸屬於參與者前仍受本公司控制，因此實質上被視為庫存股份。於2023年12月31日及直至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2023年：相同)。

22. 或然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3年12月31日：無)。

23. 承擔

(a) 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出租多項辦公室物業。租賃年期為1至5年，且大多數租賃協議可於租賃期末按市價予以重續。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未來應收租賃最低款項總額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不遲於1年	—	—
	—	—

(b) 資本承擔

於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24.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在作出財政及營運決策方面有能力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時，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關聯方可為個別人士(即主要管理人員成員、重大股東及／或彼等家庭近親成員)或其他實體，並包括受本集團關聯方(為個別人士)重大影響的實體。倘各方受共同控制，亦會被視為有關聯。

董事認為以下公司為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本集團有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i) 本公司董事認為下列人士／公司為於年內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范少周先生	主要股東
彭偉周先生	股東
萬能先生	股東
李敏超先生	潛在投資者
孔國競先生	執行董事
陳立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黎紅星先生	非執行董事
麥浩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葉錦花女士	主要股東范少周先生的配偶
孔年舜先生	執行董事孔國競先生的兒子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24. 關聯方交易 (續)

(ii) 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以下人士的非貿易款項		
孔國競先生 (附註a)	19,655	17,096
麥浩輝先生 (附註a)	1,395	—
李敏超先生 (附註a)	1,376	—
范少周先生 (附註a)	799	799
陳立先生 (附註a)	585	585
孔年舜先生 (附註a)	410	410
彭偉周先生 (附註b)	268	268
葉錦花女士 (附註a)	10	10
萬能先生 (附註a)	1	1
	24,499	19,169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應付關聯方之應付非貿易款項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且與其公平值相若。

與關聯方的結餘以人民幣計值。

附註：

- (a) 本集團向范少周先生、孔國競先生、陳立先生、孔年舜先生、葉錦花女士、麥浩輝先生、李敏超先生及萬能先生借入資金人民幣23,821,000元以增加本公司的流動資金。
- (b) 於2021年9月18日，彭偉周先生偕同一名獨立第三方A與一名獨立第三方B訂立一份貸款協議，後者提供了人民幣8,100,000元的貸款融資。貸款年利率為14.6%，於6個月內償還。該貸款融資以彭偉周先生及獨立第三方A別擁有的若干物業作抵押，並由范少周先生及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作擔保。

於2021年9月18日，彭偉周先生及獨立第三方A向本集團轉撥人民幣4,100,000元及人民幣4,000,000元，以支持其日常營運。該等款項為免息，還款期與上述貸款協議一致。於報告日期，該等貸款融資已悉數償還予獨立第三方A，約人民幣268,000元尚未償還予彭偉周先生。

(iii) 由股東及關聯方作出的擔保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提供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融資乃以股東(范少周先生、萬能先生、林永琪先生、陳立先生、鄧光輝先生及彭偉周先生)及關聯方(葉錦花女士)提供的有限擔保作抵押。